臺南市115年度資優國際教育營隊實施計畫

壹、依據

一、臺南市資優教育優質發展中程計畫(114-117年)

二、臺南市資優教育115年度工作計畫

貳、目的

一、透過專題探究與在地實地踏查，提升本市英語資優生之外語應用與跨文化理解能力，落實「立足在地、放眼國際」之目標。

二、整合資優教育與國際教育資源，促成跨校交流共學，建構完善且具前瞻性的資優學習網絡。

參、辦理單位

一、主辦單位：臺南市政府教育局

二、承辦學校：臺南市東區崇明國小

肆、參加對象及名額

一、報名資格：114學年度就讀本市公私立國民小學四至六年級學生，且具備英語潛能資格者（凡曾參與各項英語競賽或語言能力檢定證明者，即符合資格認定）。

二、招生名額：5人成班，至多錄取20人。

三、錄取順位：當報名總人數未達招收名額（20人）時，全數錄取；若逾招收名額，將依下列原則依序錄取，額滿為止：

（一）優先錄取具本市鑑定通過之各類資優身分（含一般智能、領導能力、創造能力、音樂等），且具英語潛能者。若此順位人數超過名額，則依年級高至低排序（六年級＞五年級＞四年級）。

（二）若第一順位錄取完畢後仍有餘額，則由具英語潛能之一般生依年級高至低排序錄取。

（三）若同順位且同年級之報名人數多於剩餘錄取名額時，將由本市國際教育中心以抽籤方式(錄影存證)決定最終錄取與備取名單。

伍、辦理時間：

115年7月14日（星期二）至7月18日（星期六），共計4天半。

陸、辦理地點：

本市崇明國小(臺南市東區崇明路698號)、嘉義布袋洲南鹽場。

柒、辦理內容

本營隊規劃4天半的專題探究課程，聚焦於提升英語實務應用與跨文化理解能力，結合室內主題授課及實驗探究與第3天（7月16日）嘉義布袋洲

南鹽場戶外踏查，引導學生由在地產業反思全球永續議題。此外，本次營隊之課程模組與經驗，亦將作為未來推動本市資優生跨國交流活動的重要基石。

捌、活動流程表：詳附件 1

玖、報名及錄取資訊

一、報名時間：即日起至 115 年 6 月 7 日（星期日）報名截止。

二、報名方式：請填妥報名表件（詳附件 2）並**檢附英語潛能證明文件影本**，**證明文件如參加過的各項英語能力認證、檢定、獲獎紀錄等**，請擇下列一方式遞件

（一）親自送件：請於上班時間（上午 8 時至下午 4 時）逕送至本市國際教育中心（設於崇明國小校內）。

（二）通訊送件（郵寄、傳真或電子郵件）：採此類方式送件者，保障您的報名權益，寄件後請**務必主動電話確認**是否收訖。

1. 郵寄地址：臺南市東區崇明路 698 號 國際教育中心(以郵戳為憑)
2. 傳真號碼：290-0553
3. Email：tniec@cmes.tn.edu.tw（信件標題請載明報名「資優國際教育營隊」，並以 PDF 檔寄送。）

三、錄取資訊：錄取名單將於 115 年 6 月 12 日（星期五）公布於崇明國小校網（https://www.cmes.tn.edu.tw/index.php）公告區。另同步寄送錄取通知至報名時填寫之電子信箱，請自行查閱，不另電話通知。

壹拾、 活動費用及繳費方式

一、費用：新臺幣 800 元整(含保險、實驗材料費、交通費、午餐費)。

二、繳費方式及期限：**請於接到錄取通知信件後**，方進行繳費，系統將提供個人虛擬繳費代碼，可運用自動化設備繳費(無臨櫃繳款)或逕至崇明國小現場繳費。請於 115 年 6 月 21 日（星期日）23:59 前完成繳費，期限內未繳費視同放棄，將通知備取者。

壹拾壹、注意事項

一、**報名時請務必確實填寫常用並正確之電子信箱，將依您填寫之電子信箱發送錄取及繳費通知**，請家長務必自行查閱，不另行電話通知。

二、參加活動學生請自備個人水壺、文具及筆電或平板（考量學員對設備系統的操作熟悉度，請以自有設備為主；如有借用需求請另洽承辦學校辦理)。

三、為有效維護報名公平性，於活動開始前 7 日（含）提出申請者，退還

報名費之 80%。於活動開始前 1 至 6 日提出申請者，退還報名費之 50%。活動當日及開始後，因涉及保險、餐飲及教材準備，恕不予退費。若遇天然災害（如颱風、地震，以本市公告停班停課為準）或法定傳染病等不可抗力因素致活動取消，將扣除已支付之必要費用（如保險費、已購置且發放之教材費、匯款手續費）後，退還其餘費用。

壹拾貳、聯絡窗口：本市東區崇明國小 陳冠伶主任

聯絡電話：(06)267-3330 轉 8201

壹拾參、經費來源

參加學員需自費新臺幣 800 元整(含保險、材料、交通、午餐費等)，餘由臺南市政府教育局相關經費項下支應。

壹拾肆、預期效益

一、提升外語實務應用：學員能於真實語境及專題課程中，展現流暢的英語溝通、邏輯批判與問題解決之核心素養。

二、擴展全球多元視野：學員能理解並尊重跨國文化差異，具備以全球化視角思考與分析國際議題之能力。

三、深化在地與永續連結：藉由布袋洲南鹽場等戶外踏查，引導學員認識在地產業與環境，進而產出對永續發展議題之具體反思。

四、強化校際資源共享：成功鏈結資優與國際教育社群資源，實踐本市資優生跨校共學模式。

壹拾伍、獎勵：辦理本活動相關人員，依據「臺南市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職員敘獎案件作業規定」辦理敘獎。

壹拾陸、本計畫奉核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附件 1 活動流程表

<table>
<tr><th>時間</th><th>第一天
(7/14 星期二)</th><th>第二天
(7/15 星期三)</th><th>第三天
(7/16 星期四)</th><th>第四天
(7/17 星期五)</th><th>第五天
(7/18 星期六)</th></tr>
<tr><td>8:40-
9:00</td><td>報到</td><td>報到</td><td>集合
遊覽車逃生演練</td><td>報到</td><td>報到</td></tr>
<tr><td>9:00
|
10:30</td><td rowspan="2">【鹽之源】
相見歡
世界名鹽介紹
台灣鹽業與世界
的比較

內聘講師:
崇明國小謝承翰老師
助理講師:
保西國小胡全盛老師
新化國小蘇佳柔老師
成功國小吳時華老師
億載國小林妘蓁老師
蓮潭國中小戴君雅師</td><td rowspan="2">【鹽之析】
鹽類蒸發結晶術
鹽鹵豆花製作

內聘講師:
建興國中陳鴻任老師
助理講師:
蓮潭國中小戴君雅師
新化國小蘇佳柔老師
成功國小吳時華老師
億載國小林妘蓁老師
億載國小黃凱鈺老師</td><td rowspan="2">【鹽之趣】
水地風光趣鹽田
導覽與體驗、
天然煮鹽 DIY

洲南鹽場專員
助理講師:
新化國小蘇佳柔老師
成功國小吳時華老師
億載國小林妘蓁老師
崇明國小謝承翰老師
三村國小何明芬老師</td><td rowspan="2">【鹽之研】
分組討論報告
內容

內聘講師:
億載國小林妘蓁老師
助理講師:
億載國小黃凱鈺老師
新化國小蘇佳柔老師
成功國小吳時華老師
崇明國小謝承翰老師
蓮潭國中小戴君雅師</td><td>9:00-9:40
長官致詞暨
大合照

成果發表準備</td></tr>
<tr><td>10:40
|
12:10</td><td>9:40-12:10
【鹽之果】
成果發表

內聘講師:
崇明國小
謝承翰老師

助理講師:
億載國小黃凱鈺師
新化國小蘇佳柔師
成功國小吳時華師
永福國小吳玳綺師
蓮潭國中小戴君雅師</td></tr>
<tr><td>12:10</td><td colspan="4">午餐休息</td><td>場地整理</td></tr>
<tr><td>13:00
|
14:30</td><td>【鹽之生】
台灣各地鹽文化
用鹽習慣的體驗

內聘講師:
蓮潭國中小戴君雅師
助理講師:
新化國小蘇佳柔老師
成功國小吳時華老師
億載國小林妘蓁老師
崇明國小謝承翰老師
億載國小黃凱鈺老師</td><td>13:30-15:00
【專題講座】
說好一個故事
外聘講師:
彰化縣南郭國小
陳宥妤老師</td><td rowspan="2">【鹽之魔力】
降溫炒冰 DIY

洲南鹽場專員
助理講師:
新化國小蘇佳柔老師
成功國小吳時華老師
億載國小林妘蓁老師
崇明國小謝承翰老師
三村國小何明芬老師</td><td rowspan="2">【鹽之作】
各組實作

內聘講師:
億載國小林妘蓁老師
助理講師:
億載國小黃凱鈺老師
新化國小蘇佳柔老師
成功國小吳時華老師
崇明國小謝承翰老師
蓮潭國中小戴君雅師</td><td rowspan="4">賦歸~</td></tr>
<tr><td>14:40
|
16:10</td><td>【鹽之生】
台灣鹽的困境
與重生

內聘講師:
新化國小蘇佳柔老師</td><td>15:10-16:10
【鹽之聲】
洲南鹽場再生實
例分組探究

內聘講師:
成功國小吳時華老師
助理講師:
蓮潭國中小戴君雅師
新化國小蘇佳柔老師
億載國小林妘蓁老師
億載國小黃凱鈺老師
崇明國小謝承翰老師</td><td>【鹽之花】
成果發表演練

內聘講師:
崇明國小謝承翰老師</td></tr>
<tr><td>16:10</td><td colspan="4">收穫滿滿，快樂賦歸</td></tr>
</table>

【備註】每 4 人 1 組共 5 組，各組 1 名助理講師指導各組學生進行實作、討論及發表。

附件 2-1（必要文件，請回傳）

臺南市 115 年度資優國際教育營隊報名表
學生簡歷

<table>
<tr><td rowspan="10">學生資料</td><td>學生姓名</td><td colspan="3"></td><td rowspan="5"></td></tr>
<tr><td>性別</td><td></td><td>生日</td><td>年　月　日</td></tr>
<tr><td>身分證字號</td><td colspan="3"></td></tr>
<tr><td>就讀學校</td><td colspan="3">臺南市_____區_____國民小學</td></tr>
<tr><td>就讀班級</td><td colspan="4">_____年_____班(115 年 8 月 1 日前)</td></tr>
<tr><td>通訊地址</td><td colspan="4"></td></tr>
<tr><td>聯繫方式</td><td colspan="4"></td></tr>
<tr><td>電子信箱</td><td colspan="4"></td></tr>
<tr><td>飲食習慣</td><td colspan="4">□葷食 □素食 □特殊飲食習慣_____</td></tr>
<tr><td>身體狀況</td><td colspan="4">為幫助孩子適應團體生活，妥善照顧身心健康，請詳實填寫（如：特殊體質、藥物過敏、病症等）</td></tr>
<tr><td rowspan="5">家長資料</td><td>家長姓名</td><td colspan="4"></td></tr>
<tr><td>聯絡手機</td><td colspan="4"></td></tr>
<tr><td>緊急聯絡電話</td><td colspan="4">住家：（06）-
辦公：（06）-</td></tr>
<tr><td>家長電子信箱</td><td colspan="4">請務必正確填寫家長常用電子信箱，以利錄取通知及繳費寄送</td></tr>
<tr><td colspan="5"></td></tr>
<tr><td>簽名欄</td><td colspan="2">學生簽名（親筆簽名）</td><td colspan="2">家長簽名（親筆簽名）</td></tr>
</table>

附件 2-2（必要文件，請回傳）

臺南 115 年度資優國際教育營隊報名表

問題簡述

問題一：請簡單介紹自己，為什麼會想參加這個營隊？讓我們對你有更多的認識。（約 200 字內）
問題二：本次活動中對於國際教育及鹽文化兩大議題你有什麼看法呢？（約 200 字內）
問題三：希望能夠用什麼方式讓世界看見台灣鹽文化？（約 200 字內）

附件 2-3（必要文件，請回傳）

臺南市 115 年度資優國際教育營隊參加同意書

感謝您參加臺南市政府教育局（以下簡稱本局）辦理之臺南市 115 年度資優生國際教育營隊（以下簡稱本活動）。同意書列明主辦單位將如何處理所蒐集到的個人與作品資料以及您同意配合之事項。當您勾選本同意書內容、並簽署本同意書時，表示您已閱讀、瞭解並同意接受本活動同意書所有內容及其後之變更規定。

壹、 個人資料使用說明：

依《個人資料保護法》（以下稱《個資法》）第 8 條規定，告知您下列事項，敬請詳閱：

一、 個人資料蒐集之目的：

本活動所取得聯繫通訊及個人資料，目的在進行本活動相關報名及活動等作業，其蒐集、處理及使用您個人資料受到個資法及相關法令之規範。

二、 蒐集之個人資料類別，及利用方式、期間、地區及對象：

本次蒐集與使用的個人資料如報名表內文所列。利用方式為上網公告、公布營隊名單、本活動範圍內之資料處理、行政事務、發送相關訊息等相關活動。利用期間為法令規定資料應保存之期間。利用對象為主辦及主辦單位合作推廣之單位、其他與本活動所有業務往來之機構、依法有調查權機關或監理機關。

三、 不提供個人資料所致權益之影響

您可自由選擇是否提供相關個人資料，但您若拒絕（勾選不同意者）提供相關個人資料，主辦單位將無法受理其報名及後續相關作業。

貳、 著作財產權使用授權條款：

一、本人擔保就本人之成果發表之作品，享有一切著作權利，或已取得版權所有者之授權，並無抄襲、剽竊及人工智慧生成作品之情事。若有作品不實、侵害他人著作權及其他法令之行為，相關法律責任及損失，由本人自行負責及賠償。

二、為擴大環境教育推廣，成果發表之作品之著作財產權於著作財產權存續期間應授權本局無償利用，且不限定該著作財產權之利用地域、時間、媒體形式、次數、重製次數、內容與方法、公開口述、公開演出，並不得對本局行使著作人格權。

三、成果發表之作品需授權予環境部及本局業務宣傳及非營利使用，並不受次數、期限、方式、平臺及地點之公開播送限制，且得授權編輯、重製或印製，作為後續宣傳推廣。

參、 肖像權使用授權條款：

一、為推廣與紀錄本活動，本單位將於活動期間進行攝影與錄影，所拍攝之影像與照片，可能應用於下列用途，包括但不限於 1.活動成果影片、報告與紀錄文件 2.官方網站、社群媒體平臺或平面宣傳資料 3.媒體採訪報導、教育推廣用途。

二、上述使用皆為非營利性質，僅作為教育與推廣之用，肖像資料之使用將遵守《個人資料保護法》之相關規範。為保障學員權益，敬請家長/監護人審慎閱讀並簽署同意書。

肆、 經臺南市政府教育局向受告知人（以下簡稱本人）告知事項：

一、個人資料使用同意：

本人已清楚瞭解貴局蒐集、處理或利用本人個人資料之目的及用途，並□**同意**□**不同意** 貴單位在上述蒐集目的內使用本人之個人資料。

二、著作使用授權同意：

本人已清楚瞭解本活動之著作使用授權條款，□**同意**□**不同意** 遵守上述所有條款內容。

三、肖像權使用授權同意：

本人已詳閱本活動之肖像權使用授權條款，□**同意**□**不同意**貴單位於合法合理之範圍內，使用本人於活動中所拍攝之照片與影片，作為前述用途。

學生簽名 （親筆簽名）	家長簽名 （親筆簽名）

簽署日期：　　年　　月　　日　　此致　臺南市政府教育局

附件 2-4（非必要文件，若有填寫請回傳）

臺南市 115 年度資優國際教育營隊師長推薦函

師長填寫	師長姓名	
	師長服務單位	
	師長信箱	
	師長聯絡電話	(06)
	推薦學生姓名	
	推薦學校名稱	臺南市_____區_____國小
	推薦學生班級	____年_____班

師長推薦函
請簡述學生與師長關係、在校表現、人格特質及其他推薦說明：

簽名欄	老師簽名 （親筆簽名）